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西側

承辦人：涂淑寶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76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A316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錦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新字第1151321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321051_教支老師聘約範例.pdf、1321051_115媒合結果表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老師

（以下簡稱教支老師）聯合甄選聘任「媒合結果表」及聘
約範本各1份，請依媒合結果辦理教支老師聘任事宜，請
依說明二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新北市11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老
師聯合甄選聘任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有關旨揭聯合甄選聘任（以下簡稱委聘）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已媒合：

1、已告知新住民語教支老師應電洽聘任學校教務處於115
年7月23日（星期四）10時至15時（不含假日）前與學
校完成簽訂聘約，不方便到校得以傳真簽訂聘約。

2、倘為今（115）年參加資格班完訓之教支老師，因名單
刻正報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複審，請學校與本
局承辦人聯繫確認是否已通過本局初審，得採資格班
證書後補之方式與教支老師先行簽訂聘約。

(二)未媒合：倘貴校有師資媒合需求，請至「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mkm.k12ea.gov.tw>) —系統服務—教支人才庫」查詢合格教支老師，並於115年7月28日（星期二）前完成自聘作業。

三、為協助教支老師教學專業知能，本局將辦理教支老師職前教育培訓課程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9月5日（星期六）。

(二)地點：新北市林口區新林國小。

(三)對象：包括委聘、自聘及續聘，預計開班2班、共計80人，錄取順序如下：

1、115學年度新進教支老師請務必參加，若無故未參與培訓者，將列為本局優先到校輔導之對象。

2、115學年度重返教學現場（前年度曾參與職前培訓）或任教未滿3年之教支老師，建議報名參加，以精進個人課程設計與教學策略。

3、任教滿3年以上之教支老師，依個人需求報名參加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於即日起至115年8月21日（星期五）止於「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」及GOOGLE表單填寫以完成報名：

1、至教育部「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-研習活動」(<https://mkm.k12ea.gov.tw/>)線上報名，電子郵件請填gmail信箱。

2、以個人的gmail帳號填妥下方之GOOGLE表單後完成報名
<https://forms.gle/HpV92Gw1zyxmhV4k7>。

(五)倘報名同一序列屆滿，將依任教本市教學年資由少至多

依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若貴校新住民語文課程更動課表，雙方得協議課表開課，惟國小部分若非週一至週五正式課程時間，請依「國民中小學開設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」第5點第3項規定，應函報本局核准後實施。

五、有關自聘或委聘師資相關問題：

(一)教支老師未聯繫或未報到情形，請洽裕民國小林主任，

電話：(02) 29062407分機740。

(二)教支老師其他聘任問題，請洽本局承辦人涂小姐，電

話：(02) 29603456分機2576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